

关于 2024 年德清县全方位重点主题宣传采购项目的专家论证意见书

德清县财政局：

受中共德清县委宣传部的委托，专家论证小组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 09: 30 时，在浙江天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会议室，对该项目的采购方式进行了论证，形成论证意见如下：

1、为了进一步展现德清在落实省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奋力开创高质量赶超发展新局面中的好做法、好思路，奋力推动德清由大到强，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体现德清好声音、宣讲德清好故事，展现别具特色的“德清模式”、打造独一无二的“德清印象”，拟通过与省级主流媒体建立常态化交流协作机制，加强双方在内容生产、主题策划等方面深度合作，加大德清重点工作宣传力度，故需启动该项目的实施。

2、浙江日报传媒有限公司作为“浙江省文明单位”，负责浙江日报、浙江新闻客户端的经营工作。经营范围覆盖报纸、移动端、微信公众号、视频全案整合营销，以及广告设计制作、信息咨询服务、会展服务、社会活动组织策划等，具备较强的资讯整合、传播、服务能力。浙江日报是中共浙江省委机关报、浙江省唯一的省级党报和浙江省最具公信力和影响力的主流纸质媒体，具有权威性。该公司以高质量策划引领经营高质量发展，打通报纸+客户端、两微等“1+X”全媒体传播平台，打造单一项目重大策划千万级全网传播曝光量。

中共德清县委宣传部关于德清县全方位重点主题宣传采购项目需通过《浙江日报》和浙江新闻客户端等媒体发布，浙江日报传媒有限公司作为以上主流媒体发布的唯一经营者，具有唯一性。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之规定，本项目已具备了实施单一来源采购的条件，经专家论证小组会议，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浙江日报传媒有限公司进行采购。

专家论证小组（签名）：

吴江华
沈国祥
陈洁

采购人代表：

潘红

2024 年 10 月 16 日